

证券代码：870472

证券简称：毫药千草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安徽毫药千草国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

本次关联交易是补充确认 2024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李继武、李新枝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。2024 年度公司关联方李继武、李新枝存在为公司提供贷款担保事宜，具体事项如下所述。

2024 年 1 月 14 日，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及采购原材料，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健康发展，向安徽蒙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670 万元。本次借款为流动资金借款，期限为 12 个月，由公司关联方李继武、李新枝提供担保。

2024 年 11 月 12 日，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及采购原材料，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健康发展，向安徽创晟投资有限公司借款 1000 万元。本次借款为流动资金借款，期限为 12 个月，由公司关联方李继武、李新枝提供担保。

2024 年 12 月 14 日，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及采购原材料，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健康发展，向安徽创晟投资有限公司借款 2000 万元。本次借款为流动资金借款，期限为 12 个月，由公司关联方李继武、

李新枝提供担保。

2024年12月17日，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及采购原材料，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健康发展，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亳州芍花支行借款1000万元。本次借款为流动资金借款，期限为12个月，由公司关联方李继武、李新枝提供担保。

2024年12月9日，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，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健康发展，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借款500万元。本次借款为流动资金借款，期限为12个月，由公司关联方李继武、李新枝提供担保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上述关联交易已经通过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表决结果为：3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李继武、李新枝为关联董事，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 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李新枝

住所：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光明路64号。

关联关系：李新枝系公司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。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李继武

住所：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光明路64号。

关联关系：李继武系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。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 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，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费用。公司为公司垫付部分款项，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关联方向公司进行资金拆借，按照约定利率向公司支付相应本息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公司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及垫付部分款项，未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。关联方向公司进行资金拆借，按照约定利率向公司支付相应本息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 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关联方李继武、李新枝存在为公司提供贷款担保事宜，具体事项如下所述。

2024年1月14日，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及采购原材料，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健康发展，向安徽蒙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670万元。本次借款为流动资金借款，期限为12个月，由公司关联方李继武、李新枝提供担保。

2024年11月12日，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及采购原材料，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健康发展，向安徽创晟投资有限公司借款1000万元。本次借款为流动资金借款，期限为12个月，由公司关联方李继武、

李新枝提供担保。

2024年12月14日，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及采购原材料，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健康发展，向安徽创晟投资有限公司借款2000万元。本次借款为流动资金借款，期限为12个月，由公司关联方李继武、李新枝提供担保。

2024年12月17日，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及采购原材料，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健康发展，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亳州芍花支行借款1000万元。本次借款为流动资金借款，期限为12个月，由公司关联方李继武、李新枝提供担保。

2024年12月9日，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，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健康发展，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借款500万元。本次借款为流动资金借款，期限为12个月，由公司关联方李继武、李新枝提供担保。

五、 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，具有合理性与必要性。

（二）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，不存在重大风险。

（三）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的正常需求，并没有造成风险外溢，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亳药千草国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亳药千草国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5日